

宝丰县商务局文件

宝商字〔2023〕17号

宝丰县商务局 2023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部门联合 抽查工作计划

为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检查行为，有效维护市场秩序，根据上级要求，结合县商务局实际，我局2023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部门联合行政执法检查计划如下。

一、检查事项

经重新梳理，我局行政执法检查事项主要包括成品油零售经营企业、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企业、报废汽车回收拆解企业检查三项。

二、检查计划

（一）成品油零售经营企业的检查

- 1、检查依据：《石油成品油流通行业管理指引》。
- 2、检查内容：按照《石油成品油流通行业管理指引》内容。
- 3、检查对象：成品油零售经营企业。
- 4、检查次数：成品油零售经营企业每年抽查 1 次，抽查比例为 10%。

（二）洗染业企业、个体工商户的检查

- 1、检查依据：《洗染业管理办法》。
- 2、检查内容：按照《洗染业管理办法》内容。
- 3、检查对象：洗染业企业、个体工商户。
- 4、检查次数：每年抽查 1 次，抽查比例为 100%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认真落实“双随机 一公开”制度。严格按照“双随机”机制的要求，随机抽取检查对象、随机选派执法检查人员，及时全面向社会公开执法检查结果。

（二）依法履行告知义务。在实施执法检查前，要明确告知企业执法检查的依据、内容、期限、要求、检查人员名单等事项，确保执法检查透明、公开。

（三）做好全过程记录。及时通过文字、影像等方式，对涉企检查的各个环节进行跟踪记录，实现执法检查全过程留痕。

（四）提高文明执法水平。执法人员在涉企检查过程中，要

做到语言文明、行为规范，坚持执法与服务相结合，发挥好行政指导、说服教育等非强制手段的作用。

附件：宝丰县商务局 2023 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部门联合抽查工作任务清单



附件

宝丰县商务局
2023 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部门联合抽查工作任务清单

序号	抽查行业	牵头单位	配合单位	检查事项清单	检查时间
1	成品油零售经营企业	县商务局	县应急局	县商务部门：成品油零售经营企业检查。 县应急部门：1、对有关人员安全生产培训和教育考核的检查；2、对危险作业管理的检查。	2023.05.10-2023.07.31
2	洗染业	县商务局	县生态环境局 县公安局	县商务部门：对洗染业规范经营情况进行检查 县市场监管部门：对洗染业服务产品质量和经营行为进行检查 县生态环境部门：对环境污染情况进行检查	2023.08.01-2023.11.30